

書叢識知衆大時戰

警衛知識

編主桃白 著普澤朱

售經總店書活生地各

戰時大眾知識

警衛知識

每冊實價幣捌分
埠外酌加郵費

店分	總經售	主編者	著者
梧州	漢口	白澤	朱澤普
桂林	上海	戰時知識	大眾社
重慶	福州	桃	
貴陽	路		
成都	店		
昆明	書		
長沙	店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版(漢)

目 次

第一章 戰時消防知識	一
第一節 戰時火災的原因	一
第二節 戰時的消防組織	四
第三節 戰時的消防設備	六
第四節 戰時的消防計劃	八
第五節 戰時消防和民衆	一一
第六節 火災消滅法	一三
第二章 戰時治安知識	一七
第一節 戰時治安的重要	一九
第二節 戰時的治安訓練	一七

第三節 戰時的治安組織 二二

第四節 戰時的治安實施 二四

第五節 戰時的交通維持 二七

第六節 戰時的盜賊防禦和奸細處治 三〇

第三章 戰時避難知識 二三

第一節 難前的準備 二三

第二節 難時的組織 三六

第三節 避難所 三八

第四節 難民的給養 四一

第五節 難民的訓練 四三

第六節 難民的教育 四七

第一章 戰時消防知識

第一節 戰時火災的原因

古代發生了戰爭，用刀、槍、弓矢、做武器，勝敗完全靠少數戰鬥員在戰場上決戰來決定的，後方根本不會發生什麼問題。現在的情形可不同了，戰時所用的武器，已由刀、槍、弓、矢進而至飛機、大砲，戰爭的場所，也由前線而擴大到後方，由平面而擴大到立體，簡直不是古代沙場上的決戰所能比擬了。敵人的飛機，可以隨時飛到任何地方投炸彈，轟炸我們軍事、政治、經濟的中心地點，和重要都市，藉此焚燬我們的建築物，殺戮我們的人民，擾亂我

們後方的秩序，使我們的戰鬥力和精神上受到極大的打擊。而且投下的炸彈，都會直接或間接引起火災的。現在把炸彈的種類特性和致成火災的原因，簡略說明如下：

榴

這種炸彈的外皮較厚，內部裝有爆炸力強大的炸藥，投到地上時，炸裂飛散的碎片，能殺害人和建築物。這種炸彈爆發時，它的碎片，能在縱橫一百公尺至二百公尺的範圍內飛射。

地

這種炸彈內，裝有百分之四十或六十的大量炸藥，最容易發揮它強烈的爆炸威力，戰時就利用它來炸建築物和上下水道的鐵管。

這種炸彈除掉破壞的威力外，還有殺傷，燒燬，和瓦斯窒息的效力。

雷

這種炸彈的彈體堅固，彈尖特別尖厚，裏面所裝炸藥較少。投

破

下時，須射穿堅固物體，方才炸裂。普通用牠作攻擊軍艦和別種堅

甲

彈

固的建築物。

燒夷彈 鐵片，塗上紅漆，中間貯藏著最高度發火的流質，並且接有導火線，一和物體接觸，就立刻爆發，火燄四射。如在木質的地帶，延燒的力量就格外大。

這種炸彈是國際條約所禁，所以各國對於毒氣的內容，向來沒有發表，但這種炸彈確是現代戰爭中最可怕，最有效的攻擊法。因此，各國無不互相秘密製造。

敵機投下燒夷彈時，固然能發生二千度到三千度的高熱，直接引起火災；但其他像地雷彈，破甲彈，因為它有擊穿和震盪的威力，使建築物破壞時，顛覆了燈火和爐竈，因而間接引起火災的，為數也不在

燒夷彈
火災的關係

少。此外像投下榴彈，和毒氣彈，其擊穿和震盪的效力，雖不及地雷彈和破甲彈那末大，但是投中了燈火，或爐竈等的附近，也可以使其顛覆，而間接引起火災。除上面所說的各種炸彈，足以引起火災外，還有下列各點，也都是戰時火災的原因：（1）砲火轟擊建築物時所起的火災；（2）砲擊或空襲時，秩序紊亂，舉措失常，因此失慎而引起的火災；（3）一切平時所有火災的原因，人爲的原因，和天然的原因。

第二節 戰時的消防組織

消防工作，在戰爭開端時，是不能缺少的。因爲戰爭一發生後，砲火和炸彈的飛舞，建築物隨時會發生火災；而且我們中國的一切建築物，大都是用木料造成的；在砲火之下無論如何是逃避不了火災的。因此，戰時的消防組織，

是非常重要的。平時消防組織，是以應付普通火災爲目的，戰時受敵機的轟炸，燒夷彈的四處爆發，勢必會發生很大的火災，而且發生火災的地點，又和平時不同。平時火災的發生常在人烟稠密的地方，戰時火災的發生都在軍事、政治、經濟中心的地方，因敵機投彈的目的地，是在軍事、政治、經濟的中心。假使用平時消防的組織去應付戰時的火災，那就不容易獲得良好的效果。現在把戰時消防的組織，應注意的幾點，列舉如下：

(一) 戰時消防機關，應該採取局部的組織，就是在大都市中設立一個消防總隊，負責指揮全市消防的責任。總隊之下，設立幾個中隊，負責指揮所管轄的分隊。每個中隊之下，設立幾個分隊，每個分隊負責一個消防區，遇到所管轄的區內，發生火災時，一方面報告中隊，一方面自行撲救。

(二) 消防總隊和各中隊各分隊，除各設隊長一人外，還須各設隊副一人。

(三)每一個消防分隊，須設防毒巡邏各一班。

(四)每一個分隊，須配設長警二班，一班值勤，一班休息，一班預備。

(五)每一輛救火汽車，須有候補司機人三名。最好在平時，使每個消防長警練習司機技術，和修理技術，以作臨時補充。

(六)消防隊分隊的隊數，須按照都市戶口的多少，和特別地帶的情形來決定。假使依照戶口來說，每三千戶口必須設立一個消防隊。

(七)關於消防分隊的支配，應特別注意下列各地：(1)重要官署，(2)軍事機關，(3)倉庫，(4)工廠，(5)銀行，(6)醫院，(7)延燒危險性最大的地帶，(8)重要學校和圖書館。

第三節 戰時的消防設備

戰時消防機關，對於唧筒，汽車，水帶，以及其他消防上所需要的一切用具，都應依照戰時消防上所實際需要的數量，儘量購買，以作補充。但在事先購買多量的機車，恐在事實上，經濟上所不許；變通的辦法，最好在平時獎勵民間多購運貨汽車，戰事爆發，就可由當局出相當的代價來收買，改作消防機車之用。此外更須設備下列各種物品：（1）防毒面具，（2）防毒衣，（3）養氣呼吸器，（4）消毒藥品，（5）消毒藥品散布車，（6）乾燥沙，（7）救急用品。

防毒衣，養氣呼吸器，不論官辦消防，或民辦消防，凡是救火的人員，都按照人數發給，以作防衛。因為敵人在空襲時，所有的居民，都可以退到防空室或避難所，但救火員正須要出外施救，特別努力工作。如碰到敵人在空中投下毒氣彈，那末對於他們的生命，有很大的危險；所以不得不發給防毒用具，

以作自衛。消毒藥品和消毒散布車，應該發給每個消防區；分別保管備用。至於乾燥沙，應該用麻袋或別的容易搬運的器具盛着，分放在各街道的適中地點，以備臨時的應用。救急用品，應在出救時，隨車攜帶，以備救火人員受傷的時候，臨時救急的用途。

第四節 戰時的消防計劃

戰時火災發生的原因，既與平時不同，而戰時消防的效能，又同時因受空襲的影響而減低，所以不能不有詳密的計劃，以應付戰時的火災，現在舉出要點如下：

如果要使有限的消防部隊，對於同時發生的多數火災，施用合理的消防，應該將都市劃分幾個區域。將延燒危險性最大的地帶，

作為甲種消防區；將延燒危險性比較少一點的地方，作為乙種消防區，或丙種消防區。此外在國防及政治經濟上有重大影響的地方，像重要官署，軍事機關，以及倉庫，工廠，銀行，學校等緊要建築物地帶，作為特別消防區。依各區的情形，預定各區消防上，必要的最少消防器具和消防人員，以避免發生火災時，不必要的部隊出動。同時，使出動部隊的數量有合理的統制。

~~~~~  
防禦編  
的計劃~~~~~  
生的地點太多，使消防隊不能應付，或其他種種關係，消防隊的努力撲救，不發生效力，火災的蔓延反而擴大，依照預定消防計劃，不能達到目的的時候，應該用公園，空地，道路，河川，或其他耐火建築物，作為支撐點，使消防隊集中在一線，協力阻止火災的擴大。這種計劃，應該以情況的必要，預先決定配置的地點，和最少數目的消防唧筒與人數。

水利是消防上最重要的設備，但平時的消防水利，在戰時都被

有相當的計劃，到戰事發生，恐無法救濟。現在，舉出應注意的幾點如下：  
(1) 增加水帶，以便銜接延長，可以利用距離火場較遠的水；(2) 河川如有淤塞，應預先疏通，以免水源斷絕；(3) 可以供給消防使用的池塘，應使儲滿清水；(4) 建築物稠密的地方，應多開鑿水井，以預防不測。

平時預備的消防器具和物品，一遇到敵人的空襲，或非常時災變的時候，必不夠分配，要解決這個困難問題，可以向下列各方徵發：(1) 各官署自衛的消防的器具和物品；(2) 消防器具製造廠的現有的消防器具物品；(3) 消防器具販賣商店，現有的消防器具物品；(4) 各學校工廠，及其他民間團體自衛的消防器具物品。徵發的數目，應在平時預先調

消防器具  
物品的徵

發計劃

查，並且須要計劃事變時，徵發的辦法。

## 第五節 戰時消防和民衆

戰時消防，除官辦的應增加消防人員外，一方面民衆也應該組織義勇消防隊，以作協助。這種義勇消防員，在平時可以讓他各就職業，但須受些訓練。一到戰時，就可以參加工作。義勇消防隊，應採取分區辦法，在平時劃定各部分擔任的消防區域，對於該區內的水利和路線情形，都應使他們充分明白，且須要預先研究各種處理的方法。不論在何時發生火災，都可以隨時出救。義勇消防隊，應接受消防警察隊長的指揮和調遣，遇有某處發生火災時，消防隊長可調義勇隊前去協助。所有沒有加入義勇消防工作的民衆，對於消防應有下列幾點的協助：

(一) 每戶人家，都須酌量預備水缸，水桶，貯滿清水，在火剛起時，應趕快自行撲救。

(二) 每戶人家，都須酌備沙土，遇有燒夷彈落下時，就用乾沙隨時撲救。萬萬不能用水。因為燒夷彈的熱度，在二千到三千度之間，水澆上去，立刻就化成氣，反而幫助燃燒。

(三) 鄰近發現燒夷彈時，應趕快向消防警察隊報告。

(四) 般實住戶或商店，應購買化學滅火機，因其效力大而且速。

(五) 凡汽油、煤油、硝礦、火柴、蘆草、茅草、及一切燃料，均易引火，須安放妥當。

(六) 公私水井，一律加蓋，以免敵人所投毒彈的毒氣，侵入（此項以在敵人侵擾範圍內者為限）。

險。

(七) 遇敵軍乘機夜襲時，不論是否投擲炸彈，應立將燈火熄滅，以免危險。

## 第六節 火災消滅法

火災消滅法，大約可分四種：就是窒息法，冷卻法，破壞法和遮斷法。這四種方法，以冷卻法為最緊要。窒息法須看情形而施行，其他破壞法和遮斷法是消滅火災中所不可缺少的方法。現在把四種方法應做的手續說明如下：

窒息法 窒息法的施行，就是將起火房屋四周的門窗關閉，使空氣不能流通。這樣，火沒有助力，就不能燃燒起來。但這種方法，祇能施

用於西式房屋，土築房屋，石築房屋，或地窖等建築物。

冷卻法

冷卻法就是將燃燒的火除去它的熱力，使燃燒作用不能繼續發生。冷卻法的用物以水爲最主要。因水有遮斷空氣的性質，而能使溫度降低，所以冷卻的方法，祇有水才可以得到很大的效力。但遇燒夷彈，水即失去效力。

破壞法

這種方法就是將燃燒物體，消滅它的燃燒地方，分散火勢，並且揭去容易燃燒的物件，以妨礙其燃燒力。

遮斷法

遮斷法就是將火力所及的房屋折毀，以免除火勢蔓延和擴大。

或者用青枝樹葉來遮覆，或者用鐵片來隔離。總之，是不使火燄衝突到他處而燃燒起來。

火災場的秩序很紊亂，假使沒有組織的方法來維持這紊亂的場所，一切工作和安全是不堪設想的；所以火災場任務的分配，是一件極要注意的事情，現

在把火災場的任務，分別說明如下：

(一) 關於警戒的：(1) 制止車馬行人侵入線內；(2) 嚴查匪徒，以免溷入；(3) 凡官署，學校，銀行，倉庫，工廠等地，須特別配派警察，警戒各該出入要地。

(二) 關於救援的：(1) 消防隊隊長接到火警報告時，應一面命令該管區域之分隊，及民辦消防出救，一面馳赴火災場指揮救護。(2) 該管區域的分隊，及民辦消防，得到出救命令，應立即出發；如有其他區域的分隊，和民辦消防到場應救時，應由所在地的分隊派警，將救火場附近的河川，池塘，水井地點詳告消防隊。(3) 隊長分隊長到達火場時，應立即將風向和火勢辨明，指揮長警分任灌救拆截工作。(4) 扑救時應注意救護人民及財產，如有電線或其他危險物燃着時，應立即設法截斷或撲滅，但仍須注意避免傷害。(5)

因為要堵殺火勢，必須拆截房屋時，須由消防隊長審定，長警不能擅自動作。

(6) 火場附近私人園裏或住宅內水井，得便宜使用，如爲救火便利須拆除某牆壁的一部分時，應由消防隊長審定。(7) 消防隊長認爲該管區分隊及民辦消防力量不能撲滅時，應趕快調附近分隊及民辦消防到場援救。(8) 應援到場的消防分隊和民辦消防，如遇到自己管轄內發生火災時，應報請消防隊長統率在現場救火的人員，馳赴自己的火災地，共同撲救。(9) 到場的消防隊員，如果沒有得到隊長的命令，不得擅自解散。

(三) 關於保護的：(1) 老年，幼童，婦女，殘廢，疾病者，須加意救護。

(2) 火災場財物和貴重物件，應指定適當地方暫時保存。(3) 火勢近身體時，而還有搜集財物的，應立刻制止，勒令退避。(4) 如在晚上起火，須使附近商店住戶張燈門前或屋內，以便於救護。

## 第二章 戰時治安知識

### 第一節 戰時治安的重要

戰時的治安，一方面因為受到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覺得有特別重視的必要；同時，我們民衆的知識程度，和我們民衆的生活狀況，相映演成我們內部社會治安的恐慌和嚴重，所以，我們感覺到：

- (一) 警力就是軍力；
- (二) 戰爭需要軍力，也需要警力；
- (三) 治安有賴警力，然戰時的治安，就不能不仗民力；

(四)民力的表現，決不是一時的；由於各方切實加緊訓練和培養才能獲得。所以平時的民衆訓練，民衆自治能力的培養，尤爲基本之急務。

我們要救中國，要求民族生存，那我們對於治安的問題，就不能不解決。政府在戰爭動員的時機，一切的事情是千頭萬緒，對於民衆的治安，是有賴於民衆自己去維持的。這責任，這使命，在戰爭的時期，是每個民衆所當負責的，同時，也是每個民衆所當注意的。我們感覺到漢奸在後方破壞治安，就是前方戰鬥力的減低。所以，後方治安的良好與否，可以判斷前方軍事勝利的結果。因爲：

- (一)後方安靜，可以發展國防生產；
- (二)後方安靜，可以增加前方力量；
- (三)後方安靜，可以供給前方需要；

(四)後方安靜，可以減少消極防範；

(五)後方安靜，可以助成軍事策略的實現；

(六)其他。

以上在在都是治安的償賜。反之，不僅不能得到同樣的效果，而且促成相反方面的效果，這種影響是非常重大的。爲了鞏固我們的陣線，我們應該加緊攻打我們的敵人，共同維持我們的治安。同時，爲了戰勝我們的敵人，我們應該格外防範敵人的破壞，且要多方設計去破壞敵人。所以，戰時的治安是值得我們特別重視的。

## 第二節 戰時的治安訓練

戰時治安的重要，已如上述，但究竟怎樣訓練，這實在是急需解決的問

題。

在一個國家希望全國總動員，一致武裝尚未實現以前，我們當然不能渴望着每個民衆都有警察一樣的技能和知識；但至少，我們要訓練每個民衆，在戰事爆發的當兒，決不至有如目前或已往所給予我們的事實發現。

關於戰時治安訓練的事項很多，最主要的，列舉如下：

- (一) 保甲訓練；
- (二) 民團訓練；
- (三) 戰時巡察隊；
- (四) 戰時守護隊；
- (五) 戰時消防隊；
- (六) 其他。

無論在都市或鄉村，學校或民衆，平時或戰時，其實都該受有訓練。在都市的，一到事變發生，不受訓練的話，結果就免有意外的危險和損失發現。在鄉村，同樣，也是有這種危險的。每一個團體或個人的生命財產，都在不測的程途中演變着。所以，大家都要求訓練和準備，以應付非常事變。

我們訓練大眾對於治安的目的，是要大眾維持後方的安甯，增加前方的戰鬥力，以延長戰爭的時效。因此，在積極方面，我們要使民衆認識抗戰，和參加抗戰；在消極方面，就是防止一切反動的勢力。所謂反動勢力，就狹義方面說，是指某方面利用的漢奸，可是就廣義方面說；只要是違反爲民族解放而抗戰的份子，都是反動勢力。凡是這些份子，我們應該視同敵人，用全力撲滅。

## 第二節 戰時的治安組織

訓練，固然是很重要的基本工作，可是沒有組織的訓練，仍然還是一盤散沙，且無從着手去進行訓練的，因此，組織的工作，尤爲根本的根本。

關於治安方面，應當怎樣組織才合實際呢？這可以根據某種職業，某種集團，甚至某種機關，作爲基本的單位，再由這許多單位，分配領袖的人物，去設計領導，然後再按實際的情形，以支配各種事業的進展。舉例來說，比方鐵路當局，無論在戰時或平時，就當有一永久的組織，專門指導民衆關於交通方面的常識。如時間，車次，方位，乘坐，以及種種有關旅途的生活常識，衛生習慣種種的知識，和經驗。在戰時，尤當特殊組織，維護交通治安，指導民衆旅程和行走，使交通不至因戰爭而就有極大的阻礙；且非至必不得已時，決不停止交通的路線。

更如黃包車的組織問題，無論平時或戰時，同樣除訓練以外，也當予以特

別地嚴格地組織。戰事發生後，不僅可以用來助戰，同時且可幫助治安，便利交通，以增加抗戰的力量。

更如每個家庭，每個里弄，每個村莊，都應當嚴密組織，相互守望。這樣，無論在防止敵人的間諜和漢奸方面，以及浪人奸徒的騷動方面，都可以發生良好的結果。在政府領導之下，民衆真能自動的組織起來，那戰時警政所解決不了的好多問題，例如防止漢奸，接濟軍隊，就都很容易得到解決。敵人和漢奸也就無法可以插足，無法可以活動而做他們破壞的工作了。

我們要增強我們抗戰的力量，我們要收復我們的失地，我們要團結起來，一致對外，所以我們每個國民，對於治安，都有切身的責任和使命，現略舉組織的要點如下：

(一) 組織的分子要包括工、農、商、學、警各種人員；

(一) 組織的單位以職業、集團、機關、家庭、里弄、鄉村等；

(二) 訓練全國民衆都有警察的能力和警衛的知識；

(三) 訓練全國民衆都有組織的性能以範圍小而易活動爲宜；

(四) 組織以便利、迅速、敏捷、和紀律化爲根本條件；

(五) 組織部隊無論高低，都要聽從政府的命令；

(六) 團體內部，宜設各種幹事，以便分工合作，解決臨時的事變；

(七) 其他。

以上所述，雖屬簡略，如能實現，則戰時的治安不難達到目的哩！

#### 第四節 戰時的治安實施

關於戰時的治安實施，簡略說明如下：

(一) 戰事爆發時的治安：(1) 鎮靜沉着；(2) 率領幼童和老年人；(3) 整理重要物件；(4) 結合向安全區域出發；(5) 要靜肅、敏捷、紀律、合作，互助；(6) 派出前哨和後衛；(7) 行動至相當地點略事休息；(8) 計算途程時間和生活需要品；(9) 計劃宿營和休息處；(10) 在靠近水和村莊的地方住夜，並派出哨兵和巡迴隊；(11) 派偵探聽聞槍聲及敵人；(12) 餐住；(13) 年老的人飼養年幼的；(14) 夜間的設計；(15) 其他。

(二) 事先的準備：(1) 重要物件的整理；(2) 牲畜等動物的殺食；(3) 小孩食物的設備；(4) 夜行工具的設備；(5) 一切行走的訓練；(6) 一切活動的訓練和準備；(7) 其他。

(三) 夜間出發的動作：(1) 嘸醒睡眠者；(2) 謹防燈光和嘈雜聲；(3) 暗中集合和整隊；(4) 按照上項所述出發。

(四) 計劃避難：(1) 地點的決定；(2) 途程的決定；(3) 行走的問題；(4) 物件的考量；(5) 人事的處理；(6) 其他。

(五) 上下車船：(1) 不要爭先恐後，應魚貫而登；(2) 遵守一切規則，和紀律；(3) 團結不分；(4) 互助合作；(5) 尊重老幼婦女；(6) 其他。

(六) 戰爭停頓或休止狀態時期：(1) 先派人偵察；(2) 報告各種事實；(3) 不惜一切犧牲；(4) 繼續努力工作和生產；(5) 設法使一部分壯丁歸田；(6) 乘機耕種農作物；(7) 轉移生活用物；(8) 設計長期避戰；(9) 分配幫助作戰工作；(10) 其他。

(七) 助戰和避戰：(1) 遵從命令；(2) 遵守治安；(3) 派人哨護；(4) 幫助作戰；(5) 繼續生產；(6) 注意敵人奸細；(7) 注意空襲；(8) 留心衛生；(9) 繼續實施教育；(10) 加緊國防；(11) 討論時事；

(12) 其他。

上述各種，都是戰時實際生活所當注意的問題。另外在組織上如民團的訓練，如保甲的訓練，如地方自治訓練，如果都能重視，那戰時治安的問題，可稱已大部份解決了。加之，如能利用童子軍的組織和訓練，作為領導，則不僅可以代理警察的效力，且較警察的效力為尤大，這是目前事實所明白地告訴過我們的。

總之，戰時治安的實施，如照上述種種辦法進行，則對前方的戰鬥力和後方的治安，是有極大的幫助的。

### 第五節 戰時的交通維持

一國的交通機關，好像人身上的血脈，血脈不能片刻停滯，交通機關也

不能片刻停頓。尤其國家一到了戰時的狀態，它是關係人民的移動，軍隊的調遣，以及一切軍火軍需的供給，和人民食糧的維持與調整。一個國家在戰爭時期，倘有極完備的交通機關，和極嚴密的交通管理方法，那末，他在戰局上，已佔到了極優越的地位，可以用極靈敏極有力的交通戰而先得到勝利了。所以，一個國家對於交通事業的條件：（1）是要有完備而普遍的機關；（2）是要有周密而敏捷的管理法。

現在，祇就人民方面對於交通的管理法略說一說，在戰爭的時候，人民懷着恐怖的心，又聚集着多數沒有組織的難民，到臨時祇知道爭先恐後的包圍着車站船埠，一切混亂危險的慘變，都在這時候發生出來。所謂管理交通機關，便是這種管理方法，便是要把這一羣雜亂無章的民衆，整理得井井有條。這種管理方法，在白天還多少可以得到相當的成效；一到了夜間，鄉村中燈火稀

少，便是在城市裏，也因防避敵人飛機的空擊，到處都成黑暗世界，這時要收到管理交通的效力，卻是十分困難。

管理交通的責任，在平時是由警察負責的，但一到戰時，情形完全不同，管理非常困難。例如鐵路公路等，經過鄉村野外數千里，倘沒有沿路的村民合作，共同維持，便時時有阻塞破壞的危險，所以，每一鄉村的自治團體，便應該設立交通組，專門維持區內一切交通的責任，除用武力去制止破壞交通的漢奸以外，還要準備修整道路和車輛的技術人才。

本來，交通的工具也很多，交通的範圍也很廣。最顯明的，是鐵路，汽車，路，汽船，帆船，電報，無線電，郵政，航空機，直到鄉間的小車，人力車，小划船，木筏等，都可以發生交通的效力。至於各鄉村人家所有的牛馬，驢，騾，船隻，在各村自治會中，也要有一種詳細的調查報告，送交兵站總監備

案；在萬一的時候，便是一牛一筏，都可以發展交通上的協助力量。

## 第六節 戰時的盜賊防禦和奸細處治

(一) 盜賊在平時，每到年底月盡的冬令季節，各地最易發生盜案，這種犯罪行為，自然是和生活有着很密切的關係。平時既然如此，戰時更為劇烈。往往全戶搬家逃難出門，正當走在路上或船中的時候，就會發生盜劫。輕則失去財產，重則傷害人口，這也是戰時常常容易看到的事情。不僅直接影響大眾生活，而且間接阻礙交通，危害整個戰時社會的治安。因此，我們應當竭力設法，預先防範：(1)集團行動；(2)實行行軍活動；(3)武裝戒備；(4)設別動隊嚴密偵查和防範；(5)緊急治罪；(6)注意平時無職業無工作的游民；(7)改善民衆生活；(8)加緊公民訓練；(9)其他。

(二) 漢奸——這是一個使人不願聽聞的名詞，這事實發生的根本原因；第一是和生活有著很密切的關係，如受收買在各處水井或茶桶內，施放毒藥之類的漢奸；第二是缺乏國家觀念，缺乏民族意識，甘心認賊做父，爲虎作倀之類的漢奸。這對整個民族國家的生存和安危，是有全盤的關係的。我們在爲整個民族利益戰爭的時候，人人都應努力做肅清漢奸的工作。但要肅清漢奸，又須民衆有嚴密的組織，更須有精細的調查，才能獲得完美的效果。這裏，我們提出幾點注意和防範：(1) 設清查隊；(2) 設秘密偵查隊；(3) 監視平時親敵的份子和無職業無工作的游民的行動；(4) 用全力去感化；(5) 緊急治罪；(6) 改善民衆生活；(7) 加緊公民訓練；(8) 其他。

(三) 浪人間諜——所謂浪人，不一定在某國存在，世界各國的多數失業游民，一無正當工作，都可流入浪人的地位和境地。不過某國派來的浪人間諜在

全國各地活動得特別厲害，我們要時刻提防在平時彼此互相監察，在戰時須有敏捷的處置。這裏提出下面幾點，請大家注意：（1）登記，清查，並監視無業游民的行動；（2）不聽從我國法律的外僑，一律予以監禁；（3）如發現有不正當行爲的時候，立刻剷除；（4）報告當局，緊急治罪；（5）給予戰時工作，或使他製造軍用品；（6）其他。

## 第三章 戰時避難知識

### 第一節 難前的準備

都市最安全的避難是到鄉村去，而鄉村的避難還是在鄉村。因之，都市避難在事前不能不有周密的計劃。所謂都市避難，不是消極的，而是積極的。因爲都市避難的人民，祇限於一切老弱男女，凡少壯男女負有救國抗戰責任或負有後方組織義務的，是不容退避的。都市中老弱男女，應該早早遣送到妥善地方去安住。這，一面可以減省都市的糧食，一面又可以解除愛國志士的家庭累贅。這時城市中所留下的，祇有少壯男女，人人有工作有責任的。下面說明都

## 市中人難前應準備的工作：

(一) 組織遣送隊：這是愈早愈好。遣送隊裏面的分子，有領導的，有教育的，有擔負醫藥的，有教導生產工作的，更須有保衛的武士。在未遣送以前，必須由負責團體派人到各內地鄉村去詳細考察，精密計算，必須使人地相宜，給養充足。再按區域的大小，決定遣送人數的多少。所有都市中的老弱兒童，一律遣送，或依親屬關係，或依團體關係，住在安定的區裏，過着集團的生活。

(二) 組織經濟隊：戰時的經濟，不專指金錢說的，一切物質的供給都包括在內，經濟隊在事前應調查本地有多少生產工廠？如何設法可以在戰時不使它停止工作？近地的農產物，有多少儲蓄量和生產量，可以供給都市的食料？又都市中每一家住民，平日消費的物件多少？儲蓄的物料多少，也要調查。除竭

力防止散失出口之外，又須力勸民衆平日竭力節省物料的消費，留爲萬一之備。

(三)組織交通隊：交通隊的器具，不僅供給人民應用，也供給軍事應用。交通隊在事前對汽車，卡車，電車，公共汽車，手車，人力車等，都需細詳調查，不問私家和公家的，臨時一律可以徵用。又對於交通的道路，在平時便須注意；幾條著名寬大的道路，往往容易爲敵人所襲擊，特別要注意的，便是幾條最秘密最便捷的道路，在無論如何困難時，應當用全力保護它，修復它。

(四)組織掩護隊：掩護，是指一切都市房屋土地上的工作；這又可分爲事前和臨時的兩部分：事前的，如多開地道，多築避難所和地下室，在高大建築物上，可建築砲位和種種防空的設備。凡是需要堅固而需長期工作的工程，都要在事前建設妥當。至於臨時的，便是一切重要地點的僞裝和掩護工程——這

不能在事前工作的，因為防有敵人的奸細，在偵探我們。

## 第二節 難時的組織

(一)防護團體的編制：各大都市，大都有紅卍字會和紅十字會，和各種慈善團體等民間組織，以及童子軍和人民自治團體，都可以集合起來組織。再可以利用原有的消防區，警察區，或行政區作為防護團的組織和工作區域。至於防護團的名稱可用都市的名稱，如南京市防護團，漢口市防護團，上海市防護團等。

(二)防護職務的統制機關：防護團既是各種人民團體集合而組織的，又須劃分區域，分別擔任職務，假使沒有統制的機關，恐怕很難得到確切的效能。因此，應該設立防護職務統制機關來擔任指導。這統制機關的設立，就是在

各大都市常設防護委員會，可由市長任委員長，其他各有關的公務機關中的長官，各大公司的董事，各文化機關的主管人，各自治團體的負責人，各級黨部的委員等做委員，而擔任防護計劃和指導等責任。在每個區域裏面，也可以用該區的警察局長，救火隊隊長，醫生，婦女會員，以及其他知識份子，做該區內的防護委員，依照市統制的計劃，指導該區內的防護工作。

(二)防護計劃：所謂防護計劃，就是指各都市的情形，擬定實施的方針；例如施行管制燈火，管制班行動途徑的順序；消防隊應行巡視的路徑；決定防空監視分配地點；消防用水的設備，消防用砂土的準備，以至於防毒，救護，警備，交通，整理等等，凡是屬於防空上認為必要的許多問題，都須要有詳細密切的計劃。此外，大商場，大公司，大建築物，學校，工廠等地方，凡是大多數人所住居或進出的場所，也應當各自計劃防護的分配，以謀顧客，學生，

工人等的安全，防止奸細混入。

## 第二節 避難所

(一)避難所的必要：敵人空軍進襲的時候，大量炸彈的轟炸，炸後火災的蔓延，一般市民處在這種景況之下，一方面畏懼炸彈的威脅，一方面又看到火災的可怕，同時又沒有處所可以躲避，甚至有在街道上狂奔的，有的在屋子裏煩躁的，有的聚在街頭巷尾議論的。結果非但不能避去這空襲的禍害，而且反增加了敵人飛機轟炸的目標。所以爲要解除這種不良情形，爲要使都市的市民，在戰時有妥當的保衛，不能不有避難所的設置。

(二)避難所的構築：(1)挖掘地坑：地坑的口寬一公尺，深一公尺五十公分至八十公分，掘出的泥土，堆在坑口兩旁，再用木板蓋上，木板上面堆上沙

土，有青草皮更好。坑的形狀成爲鋸齒形或蛇行的灣形，一個灣度最少要三公尺，方才能免去兩段同時被炸的危險，（2）構築地窖：這沒有一定形式，就所有的材料，築得越深越好，越堅固越好。這有兩種掘法：甲，先由斜面向坑道掘下，掘到相當程度後，再向前方平掘，然後依所需人數容量爲止。乙，一直向下掘，掘成一個大坑，其容量不過幾個人，這兩種地窖，並不是隨地都能適用。第一種地坑是適宜於鄉村中的，其構築簡易，但適用於暫時，空襲後，仍須出來；第二種地窖裏的甲，都市鄉村都適宜，不過牠適宜於大工廠公園以及空曠的地方，不宜於普通市民的住屋，第二種乙，一般市民的庭院或客廳都可構築，同時還能把自己所要生活的食料，藏在坑裏，不妨住較多一些的時間。爲要使每個坑道的壁，不至於塌下來，可利用木材磚石或水門汀築成的方石，裝在泥壁上，就不會塌下的。

(三)使民衆對於退入避難所的認識：當空襲緊張的時候，市民必紛紛奔逃，這種弊害，已經在上面說過，現在不必多述。所以我們縱使有了地坑和地窖，如果民衆對空襲時，退入避難所，沒有相當認識，也仍然是沒有效果的。因此在未發生事變之前，我們就應該訓練民衆。現在，把訓練的辦法，簡要的述說如下：(1)可以把整個市鎮或鄉村，分成幾個區域：爲節省手續起見，可由每區選出幾個青年來，專去學習戰時知識，然後再使他們擔任該區民衆的指導責任。(2)關於空襲或緊急時的警報，可預先規定一種警報用具，例如救火會的警報鐘，或警士的警笛，都能作爲警報。除了白晝遇敵機來襲，民衆退入避難所外，在晚上還須注意到燈火的管理；所有住家的或在避難所的，晚上一聽到空襲的警報，務須將所有燈火都立即熄滅。這樣，才能使敵機不能認清轟炸的目標。

## 第四節 難民的給養

中國雖然以農立國，但年來農村破產，戰事發動後，糧食是要起相當恐慌的。因此，關於難民的給養，需要及早研究，現在舉出幾點辦法如下：

### 提倡

中國到處都是農田，這種種植五穀的事，似乎不需要提倡，但

### 種植

到了戰時，所有各處的農產物，便自然減少。而且我們是長期抗戰，倘沒有大量的食糧儲蓄，兵士和人民，一感受飢荒，戰事便要失敗。所以在今日抗戰發動的時候，更須向農民提倡種植。一方面用科學方法，協助農民，增加收穫量；一方面又須把一切不是急需的農作物，一律停止——尤其是種鴉片的田土——改種穀類。所有高原荒地，菜園花圃可以改種雜糧，例如，馬鈴薯，山芋，玉蜀黍等，都可以充作食糧。回內地去做文化運動的人，須竭

力提倡，教農民生產。

儘量

這個責任要由銀行界擔任起來，農民生產過剩，便要陷入穀賤儲蓄傷農的痛苦。政府應該用法律去規定一個標準價格，指定銀行收買一切正糧和雜糧；並分區建造巨大的倉庫，儲蓄起來，愈多愈好。所有私運出口以及囤積居奇的奸商，可以用最嚴厲的刑法處治他。

竭力

食物，原爲免除飢餓，多吃多排洩，反有害身體。至於有意狠節省，藉拋棄，更不是私人道德所許可。歐洲各國在大戰時，爲糧食問題，曾費煞苦心，他們一方面禁止浪費，一方面令全國實行節食。尤其是德國，受各國的包圍，他們便利用科學，把一切屋頂改成農場。當時麵包的價值，高出黃金萬倍。想到將來的困苦，何如即早節省？但這件事，除用法律規定團體勸導外，各個人更須有深刻的覺悟才有效力。

嚴密

管理法不好，往往弄得分配不勻，發生極大的風潮。最好的管理方法，

便是嚴禁私藏。人民生產出來的糧食一律須繳到地方上的生產管理委員會去，提出若干份儲蓄在民用倉庫裏。一切軍用材料，軍用糧食，一律儲藏在國用倉庫裏。國用倉庫收到了人民的生產品以後，可以發給物產證券，上面寫明數量，和價值。人民拿了證券，可以到民用倉庫裏去領取一天或幾天內一切食用所需要的材料。消費完了之後，可以再去領。待戰爭完了，人民除去他平日所支去的生活材料以外，如有盈餘，政府發行公債償還。

## 第五節 難民的訓練

盡的天職。可是有一件憾事，我們常常把兒童遺忘掉了，人們都說

孩子不懂得什麼，其實國家亡掉了，他也要跟着她的爸爸媽媽做小亡國奴。而且救國如救災，黃河之水決口了，難民固然要聯合起來搶險，能夠教難兒來幫助搬運幾塊土石也是不無補益的。而且難兒中，不乏前進的兒童，是一切失學難兒和落後難民的小先生，我們要承認他有宣傳國難，喚醒難民救國的能力。

我們中華民族，已經到了生死關頭，在這非常危急的時期，我們怎樣來訓練難兒渡過這苦難時期呢？（1）要使難兒明瞭國難，明瞭國家大事，明瞭整個世界，要教他們唱國難的歌曲，讀國難的詩文，表演國難的戲劇，清楚九一八以來國家民族的損失，畫國難地圖，畫國難漫畫；（2）訓練他們做小先生，教他們在難民中宣傳國難，推行難民教育，教失學難兒和落後的難民，認識文

字，明白事理，起來盡救國救民族的天職；（3）做偵查，通訊，救護傷兵等工作。

婦女

訓練

關於難民中的婦女訓練，可以分三方面說：一是戰區裏的婦女；二是城市裏的婦女；三是鄉村裏的婦女。挑選難民中的勇敢有胆量的婦女，到戰場上去，擔任傷兵的看護，和電報電機人員，或是直接充當女戰鬥員。也有充當女間諜的。城市裏的婦女訓練的工作，例如組織一切協助戰事，維持地方的社團，如募捐隊，看護隊，縫紉隊，洗衣隊，交通隊等。鄉村裏的婦女訓練工作，例如，參加病院，學校，養老院，育嬰堂等機關做看護老弱，看護傷兵，報告戰事消息等工作。此外教育兒童，協助生產，協助防禦等也都是婦女可以做的。

老年人都富情感，都有慈祥的態度。在難民區域中，必定有不

是對傷兵的安慰和勸勉。這對病者傷者的精神上，可以得到不少的安慰。老年人年老力衰，當然不能擔任重大的工作，但也不妨找幾種輕巧的工作做，如製綢帶，裝棉絮，整理屋內器物，幫助兒童製造玩具等。一方面可以解除寂寞，另一方面也可以活動身體。在避難時期中，老年人最多的，是悠閒的歲月；可以利用這個歲月，選定題材，使老年人對兒童講說自己親身經驗的種種冒險故事，以及經歷戰爭時期的故事，和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外國兵佔領中國土地，以及橫暴國家割據中國領土，虐待中國人民的故事。借此可以教育兒童，激發孩子的志氣。

## 第六節 難民的教育

成千成萬的難民，在避難的時期中，對於物質生活，固然要使他們有相當的安定，但對於精神生活，思想的訓練，更要積極的實施，來使他們加強政治的認識。這任務有賴難民教育去完成。現舉出難民教育大綱如下，以供參考：

(一) 對象 被日本帝國主義的兵火，迫得離家逃出的難民。

(二) 主旨 嘘醒民族意識，激發抗戰情緒，並能自動組織起來，參加有力的戰時後方工作。

(三) 方法 下面各種方法可以視當地情形進行，但(1)、(4)二項必須做到。

(1) 講演 利用圖畫，報紙，口技，音樂器具等，用說書的方法，進行講演。

(2) 唱歌 利用民間歌曲，配上抗戰詞句。

(3) 壁報 用文字或圖畫，把每天的重要時事，編成壁報。

(4) 演劇 接洽劇團電影團體等來演劇。

(5) 組織 第一步利用難民原有聯系，如同鄉同業等，選拔幹部人才，用軍隊式的組織，編成隊伍，但每隊人數勿過於呆板，應該有伸縮性。大概以十人爲什，四什爲排，二排爲隊，二隊爲大隊。第二步向收容所事務員接洽，開辦訓練難民幹部人員班。第三步成立難民永久的組織，作爲遣散後工作的準備。

(四) 材料 下列各項材料，擇要採用。但(1)、(2)兩項必須做到。

(1) 政治 民族意識，民權淺說，世界大勢，民衆戰時常識等。

(2) 軍事 全國抗戰消息，民衆戰時常識（如防空防毒避災等等）。

(3) 唱歌 選擇最切合的救亡歌曲，配以各地通行小調；或利用留聲機及其他樂器來設施教學。

(4) 戲劇 選擇救亡意味最豐富，民衆最容易看得懂的戲劇，輪流上演。

(5) 戰時宣傳品 如戰時消息傳單，標語，漫畫等。

(五) 時間 上課時間視各種便利情形規定。

(六) 人員 凡大中小學民衆學校等的教師和學生，均得充當難民教育工作人員。會同難民收容所管理員或訓導員，處理難民日常生活，及主持教務。

(七) 教育時間 以難民遣散為止，遣散後最好和各地救亡團體發生聯繫。